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4-085

##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境内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保障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产业发展所需资金，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有效支撑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拟启动境内公司债券注册发行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境内债券发行基本情况

- （一）发行主体：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二）发行品种：可续期公司债券；
- （三）发行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四）发行方式：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后续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在满足公开发行的条件下可选择公开发行；
- （五）发行规模：实际注册及发行规模不超过 40 亿元，最终注册及发行额度以监管机构审批额度为准；
- （六）发行期限：公司债券基础期限不超过 5 年期；
- （七）票面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形式，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结果确定；
- （八）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用途；
- （九）决议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年。

#### 二、本次境内债券发行授权事项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发行工作，更好的把握有关发行品种的发行时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发行方案内，全权决定和办理与本次公司债券有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一）确定本次发行的具体金额、期限、承销方式及发行时机等具体发行方

案；

（二）决定聘请为本次发行提供服务的主承销商、律师事务所、评级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等相关中介机构；

（三）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申报、注册等手续；

（四）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募集资金在上述募集资金用途内的具体使用安排；

（五）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六）办理与公司债券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七）注册批文到期后自主启动新一轮注册工作，授权事项的授权有效期为6年。

### 三、注册发行相关的审批程序

本次公司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方案及授权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报相关主管部门获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相关发行情况。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31日